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股票停牌进展及 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仕达”或“公司”）因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开展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被强制停牌，直至按规定披露《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后复牌。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、2020 年 6 月 1 日、2020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了《关于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 号、2020-003 号、2020-004 号）。

截止到本公告披露日，亿仕达仍未披露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，公司股票可能存在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全国中小

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接受投资人咨询联系人：公司总经理：张天宇，电话：
(0416)7988908（工作间接听电话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6月29日

